

2022 年度
南京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2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承担全市住房制度改革工作方案的制定和实施，参与制定住房制度改革的各项法规。
2. 承担全市住房保障工作的具体实施，开展全市保障性住房的供应和管理。
3. 承担主城六区住房保障货币化补贴分配、保障性住房的配租配售、保障性住房上市审核、住房保障退出的管理。
4. 承担主城六区公有住房出售、老职工住房补贴、单位集资建房的审批和管理，单位自管公房售房款专户的管理，房改遗留问题协调指导等工作。
5. 参与全市保障性安居工程与棚户区改造的政策制定和日常管理工作。
6. 参与棚户区改造等保障性安居工程目标任务的制定下达与组织实施。
7. 承担房改与住房保障相关资金的核算、收缴和管理。
8. 指导各区开展房改、住房保障等工作。
9. 承办市住房保障和房产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综合管理科、项目服务科、政策督查科、资格审核科、保障管理科、信息档案科、资金管理科。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2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关键之年。一年里，住房保障中心（以下简称“中心”）紧紧围绕市房产局党组各项决策部署，通过党建引领、数字赋能，开启创新高效、贯通协同、便民利民的住房保障高质量发展新征程，多项工作取得新突破，为建设人民满意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典范城市做出积极贡献。现将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围绕“一个目标”，持续加大安居保障力度

2022 年，中心完成省目标棚户区改造新开工 4.4 万套、基本建成 3.4 万套；市目标保障房建设新开工 416.8 万平米、基本建成 383.4 万平米，保障性租赁住房筹集 5 万余套，均超额完成省市目标任务。中心不断优化“E 路保障”系统，建立安居工程建设通报机制，督促各区房产及建设单位加快项目建设。4 月，出台《南京市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认定细则（试行）》，将保障性租赁住房纳入市租赁服务监管平台统一管理，线上出具项目认定书。全年完成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认定 116 个、房源 72,274 套。

（二）聚焦“两个重点”，守正创新强化责任担当

1. 聚焦“房帮宁”建设，打造“互联网+住房保障”新场景

一是业务信息化全覆盖。根据局“房帮宁”推进实施方案要求，制定中心住房保障业务一体化推进方案，实现手机端“个人保障情况查询、保障性住房上市、共有产权住房申购、中低收入家庭申请公共租赁住房（租赁补贴）试点、人才安居服务”、电脑端“房改房出售服务、老职工住房补贴申请”等 10 项功能应

用，实现住房保障业务信息化全覆盖。二是市区贯通一网管。中心大力推进信息系统贯通，新六区已在“E路保障”系统中录入征收安置房项目 320 个、房屋 38 万余套，实现了市区住房保障业务完整贯通、全市保障数据统一归集。三是高频事项掌上办。中心进一步优化业务办理流程，今年，线上累计查询住房保障和房改 8,743 人次、共有产权住房审核受理近 13,000 户次、保障性住房上市申请约 300 户、发放电子版上市确认书 4,530 份，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

2. 聚焦窗口服务，以实际行动践行为民服务初心

中心始终将窗口服务作为作风建设的重中之重，在“五化五提升”上下实功、求实效，全年接待市民 1.7 万人次，满意度排名最高跃升至第 4 名，市政务大厅住房保障窗口荣获“红旗窗口”等称号。一是管理制度化，提升服务水平。建立值班长和晨会制度，及时处理疑难问题，健全窗口考核机制，评选“服务之星”，充分调动窗口人员工作积极性。二是工作规范化，提升服务标准。认真贯彻局《窗口单位考评实施细则》，严格落实“首问负责制”，做到窗口“四统一”，引入“好差评”机制，开展窗口人员培训，持续提升窗口服务质量。三是窗口综合化，提升服务质量。设置综合服务窗口，实现“一次取号、一套材料、一窗受理、一站办结”，开设服务引导区，减少群众等待时间，提高窗口办事效率。四是审批智能化，提升服务效率。简化办事流程，优化业务审核程序，购置高拍仪、取消纸质件，推进无纸化办公和不见面审批。积极推广线上系统运用，提高政务服务效

能。五是服务精细化，提升服务品质。设置党员接待室，开展大厅内外出新，完善便民服务设施，增设饮水器，提供防疫物资、饮品和清凉用品，用认真细致的精品服务为市民打造一个温馨舒适的办事环境。

（三）着力“三个抓好”，谱写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1. 抓好供应管理，不断提升住房保障管理水平

一是有序开展业务审核。全年审核房改业务 4,307 件、住房保障案件 11,195 件、保障房上市 7,105 件、人才安居 18,831 件，各项工作有序进行。二是稳步推进公租房供应。走访百水、孟北保障房片区，制定公共租赁住房供应 2022 年方案，今年共分配公租房 713 套。同时，完成公租房租赁补贴省目标任务，已实际保障 86,058 户。三是加快推进单位公租房转保。根据“新三房”政策要求，走访大型企业和科研院所等，宣传保租房政策，排定单位公租房转保时间表，已签订转保协议近 200 套。四是启动共有产权住房试点供应。为解决好我市无住房居民、新市民及人才等群体解决住房困难，三批次供应房源 2,724 套，审核申请家庭近 13,000 户次，其中 20-40 岁青年人占比达到 88%。五是继续加强房源转性等工作。全年共完成经济适用房项目销售审批 9 个、产权调换房项目审批 18 个、征收安置房项目审批 19 个，收取溢价款 4,729 万元。六是提升行政应诉水平。全年共处理法院回函 116 起，办理行政诉讼复议案 30 起，下发行政决定 5 起，清退公租房 6 套，不断提升依法行政能力。

2. 抓好政策研究，完善租购并举的住房保障体系

一是规范发展公共租赁住房。拟写《市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我市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工作的通知》，细化准入门槛、建立家庭复核机制、确定优先保障层级等内容，将于年底前正式出台。二是探索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拟写保租房政策文件，出台《南京市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实施办法》，进一步明确保障对象、筹建方式、申请程序等，开展政策培训，做好政策解读。三是因地制宜发展共有产权房。拟写试点请示和方案，发布《关于开展观泓雅苑共有产权住房试点供应公告》，在供应范围、产权份额和转让限制等方面进行了突破。

3. 抓好基础建设，助力新时代住房保障发展大局

一是加强信息化建设。不断完善“E路保障”系统功能，增加保障房项目形象和任务进度功能模块，做到项目进度实时在线监管；优化公租房楼盘管理，增加年审、合同签订等信息，实现保障家庭和房源全状态掌握。同时，完善业务档案管理规定，全年接收各类业务档案 1.5 万卷，协助各单位调档 1.6 万人次，完成档案扫描 1.6 万份。二是化解信访矛盾。全年累计办结各类信访 1,378 件、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 9 件（4 件主办），办结率 100%，报送信息 90 次。同时，中心直面重点难点问题，研究 399 户经适房办证路径，全面摸排市级保障房空置，解决经开区、南捕厅等一批拆迁安置历史遗留问题，拟写经济适用住房上市审核工作调研报告。三是强化资金管控。严格执行部门预算，严格规范资金收缴，全年上缴市财政资金 5.1 亿元，严格大额资金存储，办理大额资金存款 8.1 亿元，完成房改售房款单独建账，全年房改售

房款归集 743 万元。四是紧抓安全生产管理。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管理的通知》，完成消防隐患整改，落实重点场所安全检查，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加强档案室、机房等安全管理，落实安居工程项目安全生产工作。五是开展固定资产清查。完善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成立固定资产管理小组，开展固定资产清查，全年完成办公设备、网络器材等实物盘点 462 件、787 万元。

（四）立足“四个坚持”，党建工作全面提质增效

1. 坚持党的领导“主心骨”，提升思想政治引领力

中心以喜迎二十大、学习二十大为主线，创建“住房保障中心党员学习”微信群，每周三进行党员学习，用好“学习强国”APP，今年开展党员学习 56 次、主题党日活动 7 次，支部书记上专题党课 3 次，持续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

2. 坚持基层组织“主战场”，提升基层堡垒战斗力

按照局党组要求，开展中心 9 个空缺岗位调整，做好党员日常管理，两名预备党员转正、发展一名入党积极分子。集中开展两批次全业务培训，就公文写作、住房保障政策、民法典等进行授课，加强职工自身修养和综合能力。

3. 坚持从严督导“主基调”，提升克己奉公廉洁力

一是紧盯意识形态。将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列入目标责任书中，全年召开意识形态工作专题会 3 次。二是抓好一岗双责。签订目标责任书、廉洁自律承诺书、保密承诺书，严格落实“一岗双责”，梳理排查廉政风险点 20 个，用好监督执纪“第一种形态”，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氛围。三是加强党风廉政教育。

组织岗前廉政谈话，完善党建、业务、行政各项规章制度汇编成册，开展警示教育活动 7 次，建设立体廉政文化墙、创新廉政文化传播载体、构建多维廉政文化环境，传递尚廉思廉正能量。

4. 坚持为民服务“主旋律”，提升党建品牌影响力

一是深化融合创新点。中心以“圆梦安居”品牌培育为基点，将党建、业务、工会工作融入其中，制作三项年度工作计划，创新主题活动，开展“勿忘国耻，圆梦中华”、业务培训等活动 20 余次。二是提高服务精准度。“圆梦安居”服务队围绕“双融四走进”，走进主城及新六区，与各区共同落实好全市住房保障业务一体运行；走进共有产权住房选房现场，解决新市民等群体住房需求；走进百水公租房小区，为选房入住家庭提供一对一贴心服务；走进软件谷等企业和园区，为我市人才筑巢引凤贡献积极力量；走进住房保障困难家庭，把住房保障服务送到百姓家门口。

第二部分
南京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住房保障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550.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12,446.8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2.7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23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989.1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6,552.99	本年支出合计	16,550.2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2.72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16,552.99	总计	16,552.99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南京市住房保障中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6,552.99	16,550.27						2.7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2,446.87	12,446.87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2,446.87	12,446.87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2,446.87	12,446.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23	114.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23	114.2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35	3.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37	71.3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9.51	39.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91.89	3,989.17						2.72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300.00	2,30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2,300.00	2,3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7.65	337.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62	83.62						
2210202	提租补贴	254.03	254.03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354.24	1,351.52						2.72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354.24	1,351.52						2.7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住房保障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6,550.27	1,527.32	15,022.95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2,446.87		12,446.87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2,446.87		12,446.87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2,446.87		12,446.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23	114.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23	114.2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35	3.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37	71.3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9.51	39.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89.17	1,413.09	2,576.08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300.00		2,30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2,300.00		2,3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7.65	337.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62	83.62				
2210202	提租补贴	254.03	254.03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351.52	1,075.44	276.08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351.52	1,075.44	276.08			
---------	------------	----------	----------	--------	--	--	--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住房保障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550.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12,446.87	12,446.8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23	114.23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989.17	3,989.1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6,550.27	本年支出合计	16,550.27	16,550.2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6,550.27	总计	16,550.27	16,550.2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住房保障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6,550.27	1,527.32	15,022.95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2,446.87		12,446.87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2,446.87		12,446.87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2,446.87		12,446.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23	114.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23	114.2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35	3.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37	71.3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9.51	39.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89.17	1,413.09	2,576.08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300.00		2,30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2,300.00		2,3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7.65	337.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62	83.62	
2210202	提租补贴	254.03	254.03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351.52	1,075.44	276.08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351.52	1,075.44	276.0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住房保障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527.32	1,324.21	203.1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51.84	1,251.84	
30101	基本工资	161.25	161.25	
30102	津贴补贴	202.80	202.80	
30103	奖金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44.64	344.6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1.37	71.3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9.51	39.5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00	32.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01	6.01	
30113	住房公积金	83.62	83.62	
30114	医疗费	19.24	19.2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1.40	291.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3.11		203.11
30201	办公费	7.04		7.04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74		0.74
30206	电费	4.00		4.00
30207	邮电费	9.10		9.10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84.58		84.58
30211	差旅费	0.03		0.0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2.10		2.10
30214	租赁费	42.24		42.24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1.10		11.10
30229	福利费	30.60		30.6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75		4.7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83		6.8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2.37	72.37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71.14	71.14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3	1.2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住房保障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6,550.27	1,527.32	15,022.95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2,446.87		12,446.87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2,446.87		12,446.87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2,446.87		12,446.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23	114.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23	114.2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35	3.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37	71.3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9.51	39.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89.17	1,413.09	2,576.08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300.00		2,30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2,300.00		2,3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7.65	337.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62	83.62	
2210202	提租补贴	254.03	254.03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351.52	1,075.44	276.08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351.52	1,075.44	276.0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住房保障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527.32	1,324.21	203.1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51.84	1,251.84	
30101	基本工资	161.25	161.25	
30102	津贴补贴	202.80	202.80	
30103	奖金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44.64	344.6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1.37	71.3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9.51	39.5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00	32.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01	6.01	
30113	住房公积金	83.62	83.62	
30114	医疗费	19.24	19.2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1.40	291.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3.11		203.11
30201	办公费	7.04		7.04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74		0.74
30206	电费	4.00		4.00
30207	邮电费	9.10		9.10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84.58		84.58
30211	差旅费	0.03		0.0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2.10		2.10
30214	租赁费	42.24		42.24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1.10		11.10
30229	福利费	30.60		30.6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75		4.7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83		6.8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2.37	72.37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71.14	71.14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3	1.2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住房保障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75	0.00	4.75	0.00	4.75	0.00	0.00	0.40	4.75	0.00	4.75	0.00	4.75	0.00	0.40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3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0	参加会议人次(人)	0
组织培训次数(个)	2	参加培训人次(人)	9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住房保障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住房保障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住房保障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1	办公费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本单位无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单位名称：南京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91.32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42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0.90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9.72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8.45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6,552.9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460.27 万元，增长 9.68%。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16,552.99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6,552.9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60.27 万元，增长 9.68%，变动原因：2022 年市级专项-人才安居购房补贴和租赁补贴较 2021 年增加。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支出决算总计 16,552.99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6,550.2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57.55 万元，增长 9.66%，变动原因：2022 年市级专项-人才安居购房补贴和租赁补贴较 2021 年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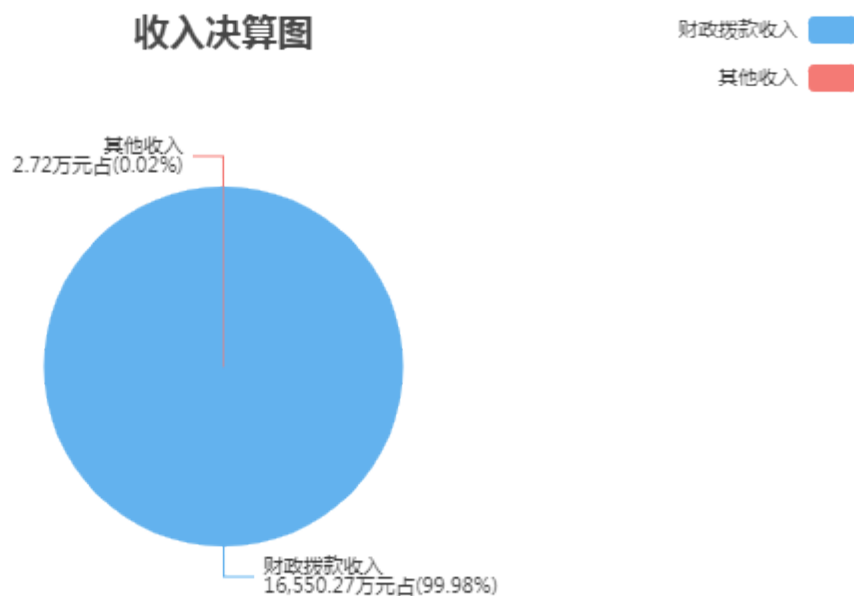
2. 结余分配 2.72 万元。结余分配事项：2022 年银行存款利息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 2.72 万元（上年决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变动原因：从 2022 年起银行存款利息计入“其他收入”从而形成结余。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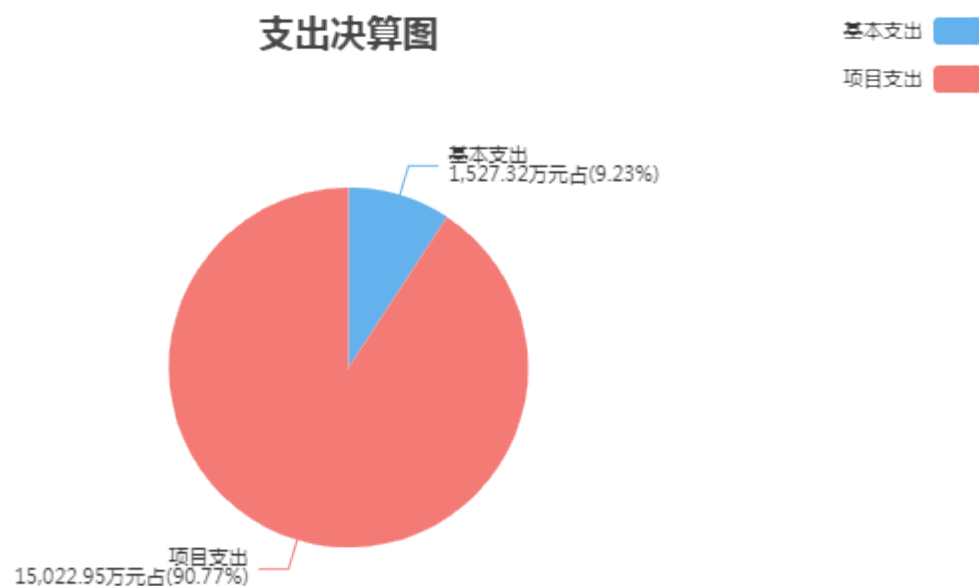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6,552.99 万元，其中：财政

拨款收入 16,550.27 万元，占 99.98%；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2.72 万元，占 0.0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6,550.2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27.32 万元，占 9.23%；项目支出 15,022.95 万元，占 90.7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6,550.2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457.55 万元，增长 9.66%，变动原因：2022 年市级专项-人才安居购房补贴和租赁补贴较 2021 年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6,550.2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830.77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904.01%。其中：

（一）科学技术支出（类）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2,446.87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该支出为人才安居购房补贴和租赁补贴，为市级专项资金，未列入年初部门预算。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3.34 万元，支出决算 3.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追加退休人员相关经费。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81.25 万元，支出决算 71.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8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用历年收到的职工生育津贴列支养老保险单位承担部分，相关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预算经费年底市财政全部收回。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40.62 万元，支出决算 39.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2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用历年收到的职工生育津贴列支职业年金单位承担部分，相关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预算经费年底市财政全部收回。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300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该支出为人才安居购房补贴和租赁补贴，为市级专项资金，未列入年初部门预算。

2.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90.17 万元，支出决算 83.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7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当年人员减少。

3.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264.77 万元，支出决算 254.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9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当年人员减少。

4. 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年初预算 1,350.62 万元，支出决算 1,351.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正常工资调整追加。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527.3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324.2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03.1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6,550.2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57.55 万元，增长 9.66%，变动原因：2022 年市级专项-人才安居购房补贴和租赁补贴较 2021 年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527.3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324.2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03.1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

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4.7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7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92 万元，变动原因：2022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 2021 年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7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4.7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7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4.7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7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4.7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 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2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0 个，参加会议 0 人次。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0.4 万元（其中：一般

公共预算支出 0.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2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2 个，组织培训 97 人次，开支内容：法律政策培训以及党政机关公文培训。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1.3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4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0.9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9.7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8.2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8.45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98.58%。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年度，本单位共 1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4,746.87 万元；本单位未开展单位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单位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12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我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4,992.24 万元；本单位共开展 1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6,550.27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

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量。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反映其他科学技术支出中除以上各项外用于科技方面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反映各级政府向低收入住房保障家庭发放的住房租赁补贴支出。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

区住宅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住宅方面的支出。